

历史唯物主义原理

(哲学专业试用教材)

下 册

肖 前 李秀林 汪永祥

主 编



中国大学哲学系哲学教研室

历史唯物主义原理

(哲学专业试用教材)

下 册

肖 前 李秀林 汪永祥 主 编

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系哲学教研室

目 录

第五章 阶级、国家、革命	1
第一节 阶级和阶级斗争	1
一、阶级的起源和实质	1
二、阶级斗争及其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8
三、马克思主义的阶级观点和阶级分析方法	14
第二节 国家	17
一、国家的起源	18
二、国家的实质	21
三、国家的职能	23
四、国家的类型和形式	25
第三节 社会革命	29
一、社会革命的实质及其历史作用	29
二、社会革命的根源和条件	34
三、社会革命的类型和形式	37
第四节 阶级社会向无阶级社会的过渡	45
一、无产阶级专政是新型国家	45
二、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斗争	50
三、阶级的消灭和国家的衰亡	56
第六章 社会意识	62
第一节 社会意识的构成	62
一、个人意识和社会意识	63
二、社会心理和社会意识形态	67
三、社会意识形态和社会意识形态	73

第二节 社会意识形态诸形式	77
一、社会意识形态诸形式的起源和分化	77
二、社会意识形态诸形式的特点	85
三、社会意识形态诸形式的联系	88
第三节 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及其对社会存在的 反作用	94
一、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	94
二、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反作用	101
第四节 社会意识的进步和社会的精神文明	107
一、社会意识进步的一般过程	107
二、社会的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	111
第七章 科学及其在社会历史中的地位和作用	117
第一节 科学是特殊的社会意识形态	117
一、科学的一般特征	117
二、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	123
三、科学活动是社会总劳动的重要部分	125
第二节 科学是推动历史前进的巨大杠杆	129
一、科学是革命的精神力量	129
二、科学向社会物质财富的转化	131
三、科学进展与社会关系的变革	137
第三节 科学发展的社会条件	141
一、科学取决于社会生产	141
二、社会制度和阶级关系对科学发展的影响	144
三、其他社会意识形态对科学发展的作用	148
第八章 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152
第一节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152
一、在对待人民群众作用问题上两种对立的历史观	152
二、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决定作用	159
三、人民群众创造作用的社会制约性	165

第二节	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170
一、	历史人物对社会发展的影响	171
二、	历史人物的社会制约性	174
三、	无产阶级领袖的历史作用	180
第三节	人民群众和个人的相互关系	184
一、	个人和集体的关系	184
二、	领袖和群众的关系	189
三、	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	195
第九章	社会进步和人的解放	199
第一节	社会进步和人的解放的一致性	199
一、	人的社会和社会的人	199
二、	社会进步的历史趋势	203
三、	人的解放程度是社会进步的重要标志	209
第二节	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	214
一、	异化劳动及其被扬弃的客观必然性	214
二、	共产主义是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	219
三、	共产主义是自觉的人类历史的开端	222

第五章 阶级、国家、革命

由社会基本矛盾所推动的社会的发展，社会形态的变革，在阶级社会中是通过阶级斗争、国家政权的更替和社会革命来实现的。对关于阶级、国家和革命的一般问题作出科学的回答，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任务之一。

第一节 阶级和阶级斗争

资产阶级的某些学者早已发现了阶级的存在和阶级斗争的事实。马克思主义和他们的根本区别在于指出了：“（1）阶级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2）阶级斗争必然要导致无产阶级专政；（3）这个专政不过是达到消灭一切阶级和进入无阶级社会的过渡……”^①。马克思主义不承认阶级和阶级斗争是永恒存在的社会现象，它们是随着生产的发展而出现、发展和消亡的。这样，就给科学地理解阶级和阶级斗争提供了正确的理论和方法，为无产阶级消灭阶级和阶级差别的伟大斗争作了有力的论证。

一、阶级的起源和实质

阶级是一种历史现象，它不是从来就有的，也不会永恒存在，而是社会生产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只有正确地了解了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32—333页。

阶级的起源，才可能真正把握阶级的实质。

在人类社会的最初阶段——原始公社时期，人类刚刚从自然界分离出来，社会生产力水平极其低下，人们为了同自然界作斗争以求得生存，只有组织起来，进行共同劳动，实行平均分配，过着原始共产主义生活。那时候，没有剩余产品，不可能出现私有财产，也没有人剥削人的可能，没有任何阶级划分的基础。

到了原始社会末期，随着金属工具的出现，社会生产力发展了，开始出现了剩余产品和社会分工，这就为一部分人占有另一部分人的劳动提供了可能，也就出现了产生阶级的可能性。由于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引起社会分工和产品交换的扩大，逐渐产生了财产的私人占有。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出现，使一部分人可以利用自己占有的生产资料剥削另一部分人，使产生阶级的可能性变成了现实。尽管世界上各个地区进入阶级社会的具体情况有所不同，但当上述条件具备之后，都会或迟或早地出现阶级分化，则是必然的、普遍的。

最初的阶级对立是从氏族内部分化出来的。随着三次社会大分工的完成和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发展，各个氏族和家庭之间财产不平等的现象也发展起来。一方面，在氏族制度开始解体的时候，由于社会职能的开始独立化，一些担任社会公职的人，如氏族酋长、军事首领、祭司等，便利用职权，把一部分多余的公共财产据为己有，特别是利用氏族、部落之间的冲突和战争的机会发财致富，形成了氏族显贵。另一方面，由于社会分工和交换的发展，财产不平等的现象日益加剧，在氏族内部也逐渐出现了一些富裕的家庭，他们拥有较多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成为氏族内部的富有者。这两部分人就有可能吸收一定数量的劳动力来供自己剥削，最初的奴隶主阶级就这样产

生了。

作为奴隶主剥削对象的奴隶，最初来自战争俘虏。从前，当社会生产力极其低下，不能提供任何剩余产品的时候，战俘通常都被杀掉，因为养活俘虏不但无利可图，而且是一个很大负担。现在情况不同了，由于生产力的发展，劳动力已经能够提供剩余产品，战俘就不再被杀掉，而是留下来作为剥削的对象，使他们变为奴隶。这就是奴隶的最初的来源。随着使用奴隶的制度的进一步发展，奴隶的来源也进一步扩大了，本氏族或部落里的一些穷人由于负债累累被迫沦为奴隶。这样，奴隶制度终于经历漫长的过程确立起来，人类社会便由无阶级、无剥削的原始社会进入第一个阶级对抗的社会——奴隶制社会。

由此可见，阶级的产生完全是由经济原因引起的。剩余产品的出现，是阶级产生的物质前提；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确立，则是阶级产生的直接原因。而这两者又都是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产物，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矛盾运动的结果。

在阶级产生的过程中，非经济的因素——如战争和暴力，确实起过重要的促进作用。但是，战争和暴力决不是也不可能使私有制和阶级产生的根源。因为，战争和暴力并不能创造财富，而只能使财富转移。事实上，只有当生产发展到能够提供可供掠夺的财富，并使掠夺成为一种比生产劳动更为方便的积累财富的手段时，才促使以掠夺财富为目的的暴力行为日益频繁和扩大。部落之间为争夺牧场或狩猎地而引起的冲突，为血族复仇而引起的械斗，早在阶级出现以前很久就时有发生。但是，当社会劳动生产率还没有达到不断提供剩余产品的程度时，这种冲突并没有导致私有财产和奴隶制的产生。可见，在阶级起源问题上的“暴力论”是站不住脚的。

阶级的产生，奴隶制的确立，开始了人类几千年的文明

史，给人类的全部社会生活、社会关系、社会结构带来了巨大的变化，是人类历史上的一个巨大的进步。恩格斯说：“在这个意义上，我们有理由说：没有古代的奴隶制，就没有现代的社会主义。”^①

自从最初的阶级产生以来，人类经历了三个对抗性的阶级社会，即奴隶制社会、封建制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在这三个社会形态中，各有两个基本对立的阶级，即奴隶主和奴隶、封建主和农奴、资本家和工人。这些基本阶级的产生是各个社会特定的基本矛盾的表现，构成各该社会的主要矛盾。此外，在各个阶级社会中还存在一些非基本的阶级或集团，如自由民、个体农民、手工业者、小资产阶级等等。还有属于同一阶级内部的不同等级和分属于不同阶级的阶层，甚至在特定历史条件下同一等级中也可以包括不同的阶级。如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就曾经有过严格的等级差别：天子、诸侯、大夫、士、庶人。知识分子在各个社会阶段都不是一个独立的阶级，而是分属于不同阶级的社会阶层，他们的阶级地位分别属于它所服务的阶级。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的“第三等级”，包括了资产者、无产者、农民和城市贫民。所有这些非基本阶级和集团以及等级、阶层的存在，都不能掩盖或代替两个基本阶级之间的根本对立，他们之间的关系都是围绕基本阶级之间的对立和斗争来展开的。一些资产阶级学者企图用等级、阶层等的存在，来混淆基本的阶级关系，抹杀阶级对立和阶级斗争，这种企图的虚伪性和反动性是显而易见的。

马克思主义从阶级的起源和阶级结构的变化，进一步考察阶级的实质。列宁说：“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大的集团，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8卷，第22页。

这些集团在历史上一定社会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对生产资料的关系（这种关系大部分是在法律上明文规定了的）不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因而领得自己所支配的那份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也不同。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集团，由于它们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其中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①列宁还指出：“阶级差别的基本标志，就是它们在社会生产中所处的地位，因而也就是它们对生产资料的关系。”^②列宁的阶级定义，科学地揭示了阶级对立所由产生的根源，指明了阶级对立的实质，即由于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和在一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一部分人能够剥削另一部分人的劳动。

各阶级在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主要是指它们在经济上的剥削和被剥削、统治和被统治的关系。这是划分阶级的基本标志。这种地位的不同具体表现在：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占的地位和起的作用不同，以及分得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少不同。其中最主要的是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这是决定其他几个“不同”的基础。

从列宁的阶级定义和有关论述中我们可以看出，阶级在实质上只能是一个经济范畴，是一个经济实体，即特定生产关系的承担者，是在特定的经济结构中处于特定地位的人们的共同体。这就为我们提供了划分阶级的客观标准。诚然，一定的社会阶级在形成之后，自然在政治思想甚至在情感以及生活习惯等方面会有所表现和反映，一定阶级的人必然会有相应的政治和思想方面的特征。但阶级之所以成为阶级，只是决定于它

① 《列宁选集》第4卷，第10页。

② 《列宁全集》第6卷，第233页。

的经济的物质的方面，而不应把政治、思想这些物质关系的反映也包括在这个范畴之内。这应该是历史唯物主义考察阶级问题的一个基本观点。

这个观点同样适用于社会主义社会。林彪、“四人帮”、康生一伙认为，在社会主义条件下，阶级已经主要是政治思想范畴，用以歪曲社会主义社会的阶级、阶级斗争状况。他们还把干部和群众之间在分配收入上的差别混同于阶级差别，把劳动者之间的富裕程度的差别歪曲为剥削与被剥削的阶级对立，认为我们党内“有一个资产阶级”，甚至是“垄断资产阶级”、“买办资产阶级”。这样，就不仅在理论上严重歪曲了马克思主义的阶级理论，而且在实践上人为地制造和扩大了阶级斗争，给社会主义事业造成了严重恶果。

一些资产阶级社会学家和思想家常常抹杀社会阶级的存在，有的虽然承认有阶级存在，但却极力歪曲阶级划分的根据，掩盖阶级对立的实质。有的人杜撰出一些生物学的、种族的、心理的、神学的、个人能力方面的以及其他一些非经济方面的原因来解释社会阶级的划分，企图借以证明阶级的存在是永恒的、合理的现象。有的人虽然接触到经济问题，但只是孤立地从经济现象的某一方面来解释阶级，仍然是歪曲了阶级对立的实质。例如，资产阶级社会学中有一派叫“技术组织论”，认为阶级的出现是由于人们在社会生产组织中的职能不同而分为“组织者”和“执行者”的结果，由于资本家在社会生产中有着组织者的职能，因而就应该永远居于统治者、生产领导者的地位。这恰恰是把事情说颠倒了，资本家之所以成为资本主义生产的组织者、领导者，仅仅是由于他们占有了生产资料，因而在经济上居于统治地位。还有一种“分配论”，把阶级划分归结为收入来源和收入多寡的不同，这显然也是颠倒了因果。

事实上，分配关系归根到底是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决定的。按照“分配论”者的说法，似乎只要把分配方式改变一下，无需改变资本主义所有制，就可以根本改善无产阶级的经济政治地位，这显然是错误的，行不通的。

旧中国的一些剥削阶级思想家也散布了不少歪曲中国的阶级关系、抹杀阶级矛盾的论调。有人把阶级同封建等级混淆起来，硬说中国只在古代社会有“阶级”，如天子、诸侯、大夫、士、庶人，到了现代就没有什么阶级区分了。有人认为中国只有贫穷、疾病、愚昧、贪污、扰乱这五大仇敌，而没有资产阶级和封建势力。有人则认为中国只有土农工商“职业之分途”，而“缺乏阶级之分野”，因而“斗争之势不成”，“无从有革命爆发”。这些论调都是用一些现象、假象来掩盖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在中国的反动统治及其对中国人民的残酷剥削和压迫，从而否定中国人民革命的必要性。

当代西方一些资产阶级思想家、特别是形形色色的“西方马克思主义”流派，根据战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科学技术和生产力的迅猛发展，引起资本主义所有制形式和阶级结构的某些变化，工人阶级物质生活的相对改善，以及整个资本主义社会生活方式中出现的一些新情况，提出了“无产阶级正在消失”、“无产阶级已经一体化于资本主义制度”的论点，认为现代发达的资本主义社会已经是“晚期资本主义”，形成了“没有对立的社会”。这种论调在目前西方世界颇有市场，很能迷惑一些人。但只要我们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阶级对立实质的理论进行分析，就可以清楚地看出，上述论点同样是用一些现象、假象掩盖问题的本质，是站不住脚的。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现实表明，科学技术水平的提高，生产力的发展，工人物质生活的相对改善，以及资本主义制度的其他一些新变

化、新特点(如跨国公司的建立、白领工人增加、工人在一定范围内参加管理以及少数工人持有股票等)，并没有根本改变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有制，也没有消除资本对劳动的剥削，资本主义制度的基本矛盾、劳动和资本之间的对抗关系不仅仍然是不容置疑的客观存在，而且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是更加尖锐了。根据一些西方国家公布的数字可以看出，随着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资本的集中和积聚日益加剧，少数垄断财团占有生产资料和资本的比重越来越大，他们的财富成倍增长，而工人工资所得在他们创造的价值总量中的比重却越来越小，不少工人生活在最低生活水平线以下，而且随时面临着失业的威胁。至于工人体力劳动的减轻，劳动条件的改善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并没有也不可能根本改变阶级关系和出现一个“新阶级”。马克思在一百多年前就曾经指出应如何认识工人生活改善的问题，他说：“他们能够扩大自己享受的范围，有较多的衣服、家具等消费基金，并且积蓄一小笔货币准备金。但是，吃穿好一些，待遇高一些，特有财产多一些，不会消除奴隶的从属关系和对他们的剥削，同样也不会消除雇佣工人的从属关系和对他们的剥削。由于资本积累而提高的劳动价格，实际上不过表明，雇佣工人为自己铸造的金锁链已经够长够重，容许把它略微放松一点。”^①总之，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阶级和阶级斗争的基本原理并没有过时，而是要根据资本主义发展的新特点、新情况加以丰富和发展，从而把马克思主义推向前进。

二、阶级斗争及其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只要阶级存在，阶级斗争就是不可避免的。“什么是阶级

^① 《资本论》第1卷，第677—678页。

斗争？这就是一部分人反对另一部分人的斗争，无权的、被压迫的和劳动的群众反对特权的压迫者和寄生虫的斗争，雇佣工人或无产者反对私有主或资产阶级的斗争”^①。也就是说，阶级斗争是经济利益根本对立的不同社会集团之间的对抗和冲突。马克思主义所理解的阶级斗争具有严格的确定的含义，不容歪曲和滥用。

在阶级社会中，阶级斗争是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的事实。“有些人否认这种事实，否认阶级斗争的存在，这是错误的。企图否认阶级斗争存在的理论是完全错误的理论”^②。当然，离开阶级斗争的客观实际，主观地制造或任意夸大阶级斗争也是错误的。

引起阶级斗争的根源，在于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之间经济利益的不可调和。历史上，一切剥削阶级总是利用他们占有的生产资料和在生产体系中的统治地位，对被剥削阶级实行残酷的压榨和掠夺。而为了维护他们在经济上的统治地位，使其剥削的欲望得到最大限度的满足，又必然要对被剥削阶级实行政治统治和思想控制。被剥削阶级为了维持自己的生存，摆脱受剥削受奴役的地位，就不得不起来进行斗争，不得不起来反抗剥削阶级在经济上、政治上、思想上的剥削与压迫。因此，阶级斗争是生产方式内部对抗的表现。在阶级社会里，被剥削阶级同剥削阶级之间的矛盾和斗争，集中表现了统治者和被统治者、压迫者和被压迫者之间的根本的利害冲突。这种斗争，贯穿于社会的经济、政治、思想等各个方面，而且一般都要采取对抗的形式。在近代，还表现为代表不同阶级利益的政党之间

① 《列宁选集》第1卷，第443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491页。

的斗争。

人类社会自从原始公社解体以后的几千年，处于相互对抗地位的剥削者和被剥削者、压迫者和被压迫者之间，始终进行着不断的、有时公开有时隐蔽的斗争。每一次斗争的结局，不是整个社会得到革命的改造，就是斗争的各阶级同归于尽。剥削阶级思想家总是害怕革命的群众阶级斗争，诅咒阶级斗争，把阶级斗争看成是消极的破坏力量。其实，革命阶级所进行的阶级斗争，破坏的只是旧制度，而对于新制度的建立则是巨大的推动力量。正如恩格斯所说：“自从原始公社解体以来，组成为每个社会的各阶级之间的斗争，总是历史发展的伟大动力。”^①

阶级斗争在阶级社会发展中的伟大作用，突出地表现在社会制度根本变革的过程中，它是解决社会基本矛盾、推动社会形态更替的直接动力和杠杆。当旧的生产关系已经严重阻碍生产力的发展，需要改变旧的生产关系和维护它的上层建筑时，必然会引起统治阶级的拼死抵抗，他们作为旧生产关系的代表，总要千方百计利用自己掌握的全部上层建筑的力量，来维护旧制度，以保护自身的既得利益和统治地位。面对这种情况，代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进步阶级，只有组成强大的革命力量，经过艰苦激烈的斗争，才能摧毁反动统治阶级的反抗，推翻旧政权，建立新政权，从而改造旧的生产关系，促进新生产方式的建立、巩固和发展，为生产力的发展开辟道路，把社会推向前进。革命阶级本身也只有通过阶级斗争实践，才能不断提高觉悟和组织程度，总结经验，经受锻炼，为解决面临的革命任务准备主观条件。没有这种革命的阶级斗争，就不可能完成社会发展的飞跃，阶级社会就不可能从低级阶段向高级阶段发展。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2卷，第560页。

阶级斗争对历史发展的推动作用，还表现在同一社会形态发展的量变过程中。在阶级对抗的社会里，被剥削、被压迫阶级为反抗统治阶级日益加剧的剥削和压迫，始终不渝地进行着斗争。只要统治阶级没有被推翻，社会没有得到根本改造，这种斗争就必然会以各种形式继续进行下去。每一次大的斗争，都在不同程度上打击了当时的统治阶级，或多或少地推动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从而对整个人类历史的发展起到促进作用。历史上曾经不断发生过的奴隶起义和农民战争，都沉重打击了奴隶主和封建主的统治，动摇了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根基。近代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也沉重地打击了资本主义制度，迫使资产阶级不断改变统治手法和采取种种改良措施，从而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社会的前进。

但是，对阶级斗争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问题，不能作片面的孤立的理解，而应该把它放在总的人类历史发展进程中去全面加以考察。正如阶级的产生、存在、发展和消灭，都同物质生产发展的一般阶段相联系一样，阶级斗争归根到底也是受生产斗争所制约，由一定的生产方式所决定。阶级斗争的最深刻的根源存在于经济关系之中，阶级矛盾激化的程度一般总是社会基本矛盾、首先是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的矛盾激化的反映。社会基本矛盾是阶级矛盾的基础，阶级斗争则为解决社会基本矛盾扫清道路。可见，阶级斗争是在生产发展的一定基础上产生的，阶级斗争的结果又是要促进生产力和整个经济文化事业的发展。阶级社会的前进运动，是在生产力发展的基础上，由于阶级斗争的推动和其他各种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

历史上被剥削、被压迫阶级反对剥削阶级、统治阶级的斗争，推动了阶级社会的历史发展。同时，这一斗争本身又受着不同的社会历史条件的制约，就是说，阶级斗争及其作用也是

历史地发展的。奴隶反对奴隶主的斗争，农民反对地主的斗争，都在人类历史上谱写了光辉的篇章，他们推动历史发展的作用永不磨灭。但是，由于他们不是新的生产方式的代表者，缺乏明确的理论指导、政治目的和严密组织，因而最终都难免失败的结局。

同奴隶阶级与农民阶级所处的历史条件、经济地位不同，无产阶级是同社会化的大生产相联系的、作为新生产方式的代表者出现的先进阶级，因而是最有前途、最富于革命彻底性和最有组织纪律性的一个阶级。无产阶级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最后解放自己，只有它能够团结并领导一切被剥削、被压迫的劳动群众，摧毁人类历史上最后一个剥削制度——资本主义，建设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无产阶级是同资产阶级利益根本对立的阶级，它从诞生之日起就向资产阶级展开了不间断的斗争。这个斗争是以消灭一切私有制和一切剥削制度、最终解放全人类为目的的，所以它是阶级斗争历史上的最后的斗争，它对人类社会发展所起的巨大推动作用，是以往一切阶级斗争所无法比拟的。

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是逐渐发展成熟起来的。最初，无产阶级作为一个“自在的阶级”进行一些零星的、自发的、针对个别资产者的斗争和反抗。后来，无产阶级在斗争中逐渐成熟，开始打破行业的界限，增强了全阶级的团结。尤其是马克思主义诞生之后，形成了无产阶级政党，开展了自觉的、有组织的反对资本主义制度的斗争。这时，他们就变成“自为的阶级”了。

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斗争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如破坏机器、罢工怠工、游行示威、宣传鼓动、议会斗争、武装起义等等，这些斗争形式归结起来不外三种：经济斗争、政治斗争